

郑州市惠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惠政办〔2016〕8号

郑州市惠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认真落实 2016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 重点工作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人民政府各部门，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区政府工作报告》中提出的 2016 年重点工作予以分解，明确相应的责任领导、责任单位。各责任单位一把手作为各项工作的第一责任人，要增强责任意识，进一步细化任务，逐项分解落实，将重点工作明确到分管领导、具体科室和责任人员，明确时限和进度，确保各项重点工作全面完成。各责任单位要在 3 月、6 月、9 月、10 月、11 月、12 月的 25 日前，将所承担的每项重点工作进展情况和存在的问题，及时报送区督考办。区督考办将对每项重点工作的落实情况开展跟踪督查，对各责任单位的工作完成情况进行及时通报。

附件：2016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分解

2016 年 3 月 10 日

附 件

2016 年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分解

一、坚持以旅游业为龙头，促进产业融合创新发展

1. 促进“文旅”融合，重点打造西起古荣镇、东至花园口镇，以索须河为主线，集养生、健康、文化、旅游为一体的滨河文化旅游经济带。

责任领导：戴玉振

牵头单位：文化旅游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古荣镇、花园口镇、大河路街道、迎宾路街道、新城街道

2. 古荣镇以现有文化资源为依托，恢复荣泽古城，年内启动规划编制和对外招商，配合做好运河遗址博物馆的规划建设。

责任领导：戴玉振

牵头单位：文化旅游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、商务局，古荣镇

3. 花园口镇东部以现有坑塘为基础，打造万亩水面，年内启动相关准备工作。

责任领导：李文建

牵头单位：农委

责任单位：郑州农业高新区，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花园口镇

4. 索须河沿线按照“一公里一景观”思路，串联历史文化符号，合理规划功能布局，打造特色码头，建设历史文化小镇，带动周边观光旅游、高端地产、康体颐养等产业的发展。

责任领导：戴玉振

牵头单位：文化旅游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民政局、商务局、农委，古荣镇、花园口镇、大河路街道、迎宾路街道、新城街道

5. 年内完成市定索须河河槽硬化及河堤整修。

责任领导：李文建

牵头单位：农委

责任单位：相关镇（街道）

6. 规划建设游客服务中心，加快构建智慧旅游信息平台。

责任领导：戴玉振

牵头单位：文化旅游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7. 促进“商旅”融合，围绕龙头商业项目，融入创意家居、创意休闲、娱乐购物等元素，发展体验式现代商业。

责任领导：戴玉振

牵头单位：商务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文化旅游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8. 促进“农旅”融合，坚持“体验经济”理念，整合提升黄河中滩特色园区，探索沿黄特色村改造，开发乡村体验游；加快建设惠济休闲观光农业、花卉产业2个示范区，打造现代观光农业升级版。

责任领导：李文建

牵头单位：郑州农业高新区，农委

责任单位：发改统计局、文化旅游局、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9. 促进“工旅”融合，依托三全食品等工业旅游点，发挥示范作用，以点带面，鼓励企业挖掘旅游要素，延伸产业链，提高工业产品附加值；完成大围合区域不符合条件的工业企业外迁。

责任领导：郑方燕

牵头单位：科工委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文化旅游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10. 促进“康旅”融合，探索“医、养、旅”结合新模式，在黄河防护林带以南至沿黄快速通道区域，着力打造全省健康养生示范区。

责任领导：杨 勇

牵头单位：卫计委

责任单位：文化旅游局、林业局、民政局、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11. 在连霍高速以南区域，依托刘寨、长兴片区，完善老鸦陈城中村改造商业业态，加速宜家家居、麦德龙、迪卡侬等重量级项目落地，打造郑州北部商业中心。

责任领导：戴玉振

牵头单位：商务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刘寨街道、长兴路街道、大河路街道

12. 围绕惠济特色商业区，保障惠济万达广场顺利开业，加快碧源睿谷创新中心、省城市规划研发中心二期、规划建设综合电子研发基地二期等项目推进，打造郑北 CBD 核心区，辐射带动全区发展。

责任领导：郑方燕

牵头单位：河南惠济经开区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、科工委，新城街道、迎宾路街道

二、坚持以新型城镇化为引领，不断夯实生态宜居宜业旅游城的根基

13. 实现毛庄、刘砦等 7 个项目群众回迁，京水大庙祥云寺等 3 个项目一期工程达到回迁条件，金洼、新庄等 7 个项目主体封顶，新开工兴隆铺、岭军峪、青寨、弓寨、铁炉寨、张砦、贾河、胖庄、杜庄、双桥 10 个项目，全面掀起安置房建设热潮。

责任领导：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新型城镇化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发改统计局、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14. 加大征迁力度，加速遗留征迁清零，确保围合区内村庄征迁完毕。

责任领导：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新型城镇化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15. 加速实施货币化安置政策，力争一半以上村民实现货币化安置；积极探索村民异地安置、集中安置模式。

责任领导：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新型城镇化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财政局，各镇（街道）

16. 强化要素保障，编制完成全域旅游产业发展规划。

责任领导：戴玉振

牵头单位：文化旅游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17. 强化要素保障，确保《老鸦陈镇总体规划（2014—2030年）》获批，加大项目控规、修规编制审批力度。

责任领导：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规划发展中心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长兴路街道、老鸦陈街道

三、坚持建管并重，不断提升城区承载能力

18. 协调新苑路、金河路等6条市建道路竣工通车，宏达街等3条道路加快建设，迎宾东路、开元路西延、西三环北延、绿源路东延、彩虹桥大修保通路等项目快速推进。

责任领导：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住建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市政管理中心、交运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19. 加大投入，区建道路开建9条、完工2条，23条储备道路成熟一条、开建一条；保障轨道交通3号线、2号线二期工程顺利推进，打造完善的交通体系。

责任领导：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住建局

责任单位：发改统计局、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0. 加快建设双桥污水处理厂、桥南水厂、开元路自来水抢修基地等项目。

责任领导：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市政管理中心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1. 整修桂圆南街、宋寨南街等道路，同步完善水电气暖等配套管线。

责任领导：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市政管理中心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2. 完成消防站年度建设任务。

责任领导：赵鸿年

牵头单位：消防大队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3. 完成公共停车场、公厕、中转站、架空电缆入地等年度建设任务。

责任领导：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市政管理中心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4. 持续完善“三级三类”便民服务中心功能，加速区级中心建设，确保区市民服务中心项目开工、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项

目主体封顶；加快长兴路、迎宾路等街道居住区级中心建设。

责任领导：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新型城镇化办公室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、市政管理中心、卫计委、教体局等相关部门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5. 以长兴路、迎宾路、新城3个街道为试点打造精品示范区，以镇（街道）为单位打造10条精品示范路，逐步提升区域城市管理水平。

责任领导：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市政管理中心

责任单位：城管执法局、林业局，市交警五大队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6. 积极推进“三室一庭”建设，持续提升城管执法水平；建立健全区、镇（街道）、村（社区）三级联动机制和联合执法体制，突出占道经营、住改商沿街门面、道路两侧楼宇景观、社区充电桩的综合整治，促进城市管理科学化、标准化、规范化。

责任领导：李献武、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城管执法局、住保中心

责任单位：市政管理中心、住建局、消防大队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7. 开展无违建镇（街道）创建活动，坚决遏制违法用地、

违法建设行为。

责任领导：李伟光、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查违办、国土局

责任单位：城管执法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各镇（街道）

四、坚持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并举，持续推进美丽惠济建设

28. 完成江山路南段、京广快速路北延、中州大道北段、沿黄快速通道 4 条生态廊道建设任务，跟进西三环北延、新竣工支线路网、高速路口绿化建设，做好迎宾路两侧绿化景观提升，全年新增生态廊道 1400 亩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赵风军

牵头单位：林业局

责任单位：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29. 规划建设惠济区体育主题公园，协助完成惠济中央公园建设任务。

责任领导：赵风军、郑方燕

牵头单位：林业局、教体局

责任单位：发改统计局、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、相关镇（街道）

30. 实施“水清河美”行动，争取完成贾鲁河市定河道疏挖整治任务，东风渠沿线景观绿化水平进一步提升，金洼干沟中游

治理工程实现通水。

责任领导：李文建

牵头单位：农委

责任单位：林业局、国土局、规划分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31. 严控燃煤污染，无燃煤区达到建成区面积的 80%以上；继续推进黄标车治理；完成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和禁烧任务；探索大气污染数字化防治模式，提升监控能力和治理水平。

责任领导：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环保局

责任单位：农委、城管执法局，各镇（街道）

32. 开展农村环境卫生整治，创建绿色学校、绿色企业、绿色社区，切实增强社会环保意识。

责任领导：李文建、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农委、环保局

责任单位：市政管理中心、教体局、商务局、民政局、卫计委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五、坚持深化改革开放，增添发展的动力和活力

33. 积极推进集体经济改制，按照先“股改”、后“村改居”原则，在各镇（街道）全面铺开，加快村集体经济向股份制公司、村庄向社区、村民向股民的转变。

责任领导：李文建、焦 健

牵头单位：民政局、农委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34. 探索建立人才流动机制，通过聘请职业经理人等方式，完善天河投资公司人才队伍，提升公司项目运作能力。

责任领导：郑建明

责任单位：天河投资公司

35. 依托 PPP、土地储备、发行私募债和城镇化基金融资等多元化模式，全年融资不低于 60 亿元。

责任领导：李伟光

牵头单位：财政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发改统计局、住建局、新型城镇化办公室、天河投资公司

36. 深化财政体制改革，完善财政专项资金整合制度、预算管理制度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。

责任领导：李伟光

牵头单位：财政局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37. 推进市政环卫体制改革、交通运管体制改革，提升环卫作业和交通管理服务水平。

责任领导：赵风军、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市政管理中心、交运局

责任单位：编办，各镇（街道）

38. 落实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，推动城市管理向城市治理转变。

责任领导：李献武

牵头单位：城管执法局

责任单位：编办，各镇（街道）

39. 推进工商注册登记行政审批便利化，压缩审批流程、时限，提高审批效率。

责任领导：申 慧

责任单位：工商质监局

40. 加快创新创业综合体建设，实现省电子商务创业孵化基地全部投入运营、新基地开工建设；积极争取创新创业扶持资金，鼓励开展科技项目创新，实施全民技能振兴工程、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，培育众创空间 2 个以上，全力推进“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”。

责任领导：郑方燕

牵头单位：科工委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发改统计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41. 落实“五职招商”、常态化招商推进机制，实施重点招商项目领导分包；健全招商项目库信息平台，推行招商项目签约

入驻“一条龙”服务，提高招商引资效率。促进红星美凯龙、联想控股“互联网+”等一批全球知名品牌项目入驻。依托大棚户区改造等项目的商业资源，推进二次选商。积极对接，力争引进一批“四力”型项目，其中世界500强或行业前5强企业至少2个。

责任领导：戴玉振

牵头单位：商务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发改统计局、新型城镇化办公室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六、坚持保障和改善民生，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

42. 新建惠济七中等中小学项目5个，改扩建学校2所，完成续建项目2个，力争6所学校实现招生。

责任领导：郑方燕

牵头单位：教体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43. 继续开展“三名”工程、“三百培训”，均衡区域教育资源，提升教育教学质量。

责任领导：郑方燕

责任单位：教体局

44. 完善医疗卫生基础设施，确保区人民医院、惠仁医院、迎宾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项目建成投用，区公共卫生服务中心

主体建成。

责任领导：杨 勇

牵头单位：卫计委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发改统计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，相关镇（街道）

45. 实行区属医疗机构一体化管理，初步建立分级诊疗体系。

责任领导：杨 勇

责任单位：卫计委

46. 做好二孩生育政策实施保障，推动流动人口城乡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。

责任领导：杨 勇

牵头单位：卫计委

责任单位：相关镇（街道）

47. 加快食品药品监督技术支撑体系建设，推动监管工作向预防为主转变，创建“全国食品药品安全示范区”，切实保障食品药品安全。

责任领导：申 慧

牵头单位：食药监局

责任单位：食安委会成员单位，各镇（街道）

48. 加快区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建设，开展全民健身活动，营

造全民健身氛围。

责任领导：郑方燕

牵头单位：教体局

责任单位：国土局、规划分局、住建局、机关事务局

49. 提升社会服务保障水平。以创业带动就业，新增城镇就业 3000 人，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400 人，“零就业家庭”实现动态为零，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4%以内。

责任领导：李伟光

牵头单位：人社局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50. 探索住房保障新模式，购买房屋满足公共租赁住房需求。

责任领导：赵登义

牵头单位：住保中心

责任单位：财政局、天河投资公司，各镇（街道）

51. 推进社会保险“五险合一”，确保新农合参合率稳定在 98%以上。

责任领导：李伟光、杨 勇

牵头单位：社保分局、卫计委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52.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保障生产安全，全面开展安全惠济

创建示范活动。

责任领导：赵鸿年

牵头单位：安监局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53. 积极开展法律服务和法律援助，努力调处化解社会矛盾纠纷。

责任领导：焦 健

牵头单位：司法局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54. 推进依法逐级走访、网上信访、信访督办和群众满意度评价工作，打造“阳光信访、责任信访、法治信访、为民信访”。

责任领导：焦 健

牵头单位：信访局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55. 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，努力维护社会大局稳定。

责任领导：焦 健

牵头单位：综治办

责任单位：市公安局长兴路分局、市公安局大河路分局

56. 坚决遏制“强装强卸”、“强买强卖”、“强揽工程”等行为，在全区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。

责任领导：李伟光

牵头单位：优化办

责任单位：市公安局长兴路分局、市公安局大河路分局、
综治办

57. 深化实施质量兴区战略，引导辖区企业争创著名商标、
驰名商标和地理标识。

责任领导：申 慧

牵头单位：工商质监局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58. 推进全国第二次地名普查和区域界线界桩管理工作。

责任领导：焦 健

牵头单位：民政局

责任单位：各镇（街道）

